



广州华鑫检测技术有限公司

检测报告

报告编号:HXZS2109055

委托单位: 广东盛达穗南环保科技有限公司

项目名称: 广东盛达穗南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新建珍珠岩产品、石膏砂
浆产品项目（一期）

检测类型: 验收监测

报告日期: 2021.12.23

广州华鑫检测技术有限公司

(检验检测专用章)



报 告 声 明

1. 本报告涂改无效，无编写人、审核人、签发人签字无效。
2. 本报告无“检验检测专用章”、骑缝章无效，未加盖“CMA”章的检验检测报告，不具有对社会的证明作用，仅供委托方内部使用。
3. 未经本公司书面批准，不得部分复制本报告。
4. 对送检样品，报告中的样品信息由委托方声称，本公司不对其真实性负责。
5. 本报告仅对来样或自采样分析结果负责。
6. 对本报告若有疑问，请来函来电查询；对检测结果若有异议，应于收到本报告之日起十个工作日内提出复检申请；对于性能不稳定、不易留样的样品，恕不受理复检。
7. 除客户特别申明并支付档案管理费，本次检验检测的所有记录档案保存期限为六年。
8. 未经本公司同意，本检验检测报告不得作为商业广告使用。

实验室通讯资料：

单 位：广州华鑫检测技术有限公司

实验室地址：广东省广州市黄埔区神舟路 19 号自编 2 栋 3 楼

电 话：(+86) 020-32200580/32037719

服务热线： 18100219832/18602092820

邮政编码： 510663



报告编写人：张蓉

张蓉

复核：叶青

叶青

审核：欧梅英

欧梅英

签发：宋成



签发人职务：授权签字人

签发时间：2021.12.23

采样人员：胡智聪、杜鑫

分析人员：黄凯愉、何宇劲、吴细珊



检 测 报 告

一、检测任务

受广东盛达穗南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委托，对广东盛达穗南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新建珍珠岩产品、石膏砂浆产品项目（一期）中的生活污水、有组织废气、无组织废气、噪声进行检测和分析。

二、项目概况

项目名称：广东盛达穗南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新建珍珠岩产品、石膏砂浆产品项目（一期）

项目地址：中山市民众镇歪濠街 122 号

三、检测内容

3.1 检测点位、检测项目及检测频次

表 1 检测项目及检测频次一览表

检测项目类别	检测点位	检测项目	检测频次
生活污水	生活污水排放口 1#	化学需氧量、五日生化需氧量、悬浮物、氨氮	1 天 4 次 共 2 天
有组织废气	天然气燃烧废气进气口 1#	颗粒物、二氧化硫、氮氧化物	1 天 3 次 共 2 天
	天然气燃烧废气进气口 2#		
	膨胀工序、粉尘废气、包装粉尘废气进气口 3#	颗粒物	
	天然气燃烧废气、膨胀工序、粉尘废气、包装粉尘废气排放口 4#	颗粒物、二氧化硫、氮氧化物、林格曼黑度	
无组织废气	A1 上风向	颗粒物	1 天 3 次 共 2 天
	A2 下风向		
	A3 下风向		
	A4 下风向		
噪声	东北边界外 1 米 1#	Leq	1 天 2 次 共 2 天
	预热炉、膨胀炉声源处 2#		



3.2 检测方法

表 2 检测分析方法、使用仪器及检出限一览表

检测项目类别	检测项目	检测方法	使用仪器	方法检出限或检测范围
生活污水	化学需氧量	《水质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重铬酸盐法》 HJ 828-2017	50ml 滴定管	4 mg/L
	五日生化需氧量	《水质 五日生化需氧量 (BOD ₅) 的测定 稀释与接种法》 HJ 505-2009	溶解氧测定仪 JPSJ-605F	0.5 mg/L
	悬浮物	《水质 悬浮物的测定 重量法》 GB/T 11901-1989	电子天平 TLF104E	4 mg/L
	氨氮	《水质 氨氮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》 HJ 535-2009	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Agilent 8453	0.025 mg/L
有组织废气	颗粒物	《固定污染源废气 低浓度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》 HJ 836-2017	电子天平 FA505N	1.0 mg/m ³
	二氧化硫	《固定污染源废气 二氧化硫的测定 定电位电解法》 HJ 57-2017	自动烟尘 (气) 测试仪 3012H	3 mg/m ³
	氮氧化物	《固定污染源废气 氮氧化物的测定 定电位电解法》 HJ 693-2014	自动烟尘 (气) 测试仪 3012H	3 mg/m ³
	林格曼黑度	《固定污染源排放烟气黑度的测定 林格曼烟气黑度图法》 HJ/T 398-2007	林格曼烟气浓度图 LB-800	0-5 级
无组织废气	颗粒物	《环境空气 总悬浮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》 GB/T 15432-1995	电子天平 FA 505N	0.001 mg/m ³
噪声	Leq	《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》 GB 12348-2008	多功能声级计 AWA6228	25-125dB (A)



四、执行标准

表3 检测项目评价标准一览表

检测项目类别	检测点位	检测项目	执行标准	参考标准
生活污水	生活污水排放口 1#	化学需氧量、五日生化需氧量、悬浮物、氨氮	广东省地方标准《水污染物排放限值》(DB 44/26-2001) 第二时段三级标准	/
有组织废气	天然气燃烧废气进气口 1#	颗粒物、二氧化硫、氮氧化物	/	/
	天然气燃烧废气进气口 2#	颗粒物、二氧化硫、氮氧化物	/	/
	膨胀工序、粉尘废气、包装粉尘废气进气口 3#	颗粒物	/	/
	天然气燃烧废气、膨胀工序、粉尘废气、包装粉尘废气排放口 4#	颗粒物	广东省地方标准《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》(DB 44/27-2001) 第二时段二级标准或《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》(GB9078-1996) 表 2 非金属加热炉二级标准的燃气标准的较严值	/
		二氧化硫、氮氧化物、林格曼黑度	《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》(GB 9078-1996) 表 2 非金属加热炉二级标准	/
无组织废气	A1 上风向	颗粒物	/	/
	A2 下风向	颗粒物	《水泥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》(GB 4915-2013) 表 3 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限值	/
	A3 下风向			
	A4 下风向			
噪声	东北边界外 1 米 1#	Leq	《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》(GB 12348-2008) 2 类标准	/
	预热炉、膨胀炉声源处 2#		/	/



五、检测结果

5.1 生活污水检测结果

表 4 生活污水检测结果

采样时间	2021.09.09			分析时间	2021.09.10~2021.09.14	
检 测 结 果						
采样点位	生活污水排放口 1#				标准限值	评价
样品性状 检测项目	微黄色、微臭、无浮油、微浊					
检测频次	第 1 次	第 2 次	第 3 次	第 4 次	/	/
化学需氧量 (mg/L)	140	162	126	108	500	达标
五日生化需氧量 (mg/L)	58.4	51.7	45.9	44.1	300	达标
悬浮物 (mg/L)	8	5	7	7	400	达标
氨氮 (mg/L)	15.4	18.4	13.9	14.1	/	/
备 注：1.现场检测及采样期间，该企业工况稳定，生产负荷达到 75%以上，环境保护设施运行正常。						

续表 4 生活污水检测结果

采样时间	2021.09.10			分析时间	2021.09.11~2021.09.15	
检 测 结 果						
采样点位	生活污水排放口 1#				标准限值	评价
样品性状 检测项目	微黄色、微臭、无浮油、微浊					
检测频次	第 1 次	第 2 次	第 3 次	第 4 次	/	/
化学需氧量 (mg/L)	128	144	139	130	500	达标
五日生化需氧量 (mg/L)	48.2	55.3	51.6	48.9	300	达标
悬浮物 (mg/L)	10	7	9	8	400	达标
氨氮 (mg/L)	17.1	15.8	15.0	13.5	/	/
备 注：1.现场检测及采样期间，该企业工况稳定，生产负荷达到 75%以上，环境保护设施运行正常。						



5.2 废气检测结果

5.2.1 有组织废气检测结果

表 5 有组织废气检测结果

采样时间	2021.09.09		分析时间	2021.09.09~2021.09.11		
检 测 结 果						
采样点位 检测项目及相关参数		天然气燃烧废气进气口 1#			标准 限值	评价
监测频次		第 1 次	第 2 次	第 3 次		
标杆排气流量(m³/h)		1873	1961	1874	/	/
颗粒物	实测浓度(mg/m³)	3.0	3.1	3.2	/	/
	实测速率(kg/h)	5.6×10 ⁻³	6.1×10 ⁻³	6.0×10 ⁻³	/	/
二氧化硫	实测浓度(mg/m³)	21	19	22	/	/
	实测速率(kg/h)	0.039	0.037	0.041	/	/
氮氧化物	实测浓度(mg/m³)	56	53	55	/	/
	实测速率(kg/h)	0.10	0.10	0.10	/	/
备 注：1.现场检测及采样期间，该企业工况稳定，生产负荷达到 75%以上，环境保护设施运行正常。						



续表 5 有组织废气检测结果

采样时间	2021.09.09		分析时间	2021.09.09~2021.09.11		
检 测 结 果						
采样点位 检测项目及相关参数		天然气燃烧废气进气口 2#			标准 限值	评价
监测频次		第 1 次	第 2 次	第 3 次		
标杆排气流量(m³/h)		1980	1888	1976	/	/
颗粒物	实测浓度(mg/m³)	2.6	2.6	3.0	/	/
	实测速率(kg/h)	5.1×10 ⁻³	4.9×10 ⁻³	5.9×10 ⁻³	/	/
二氧化硫	实测浓度(mg/m³)	24	21	20	/	/
	实测速率(kg/h)	0.048	0.040	0.040	/	/
氮氧化物	实测浓度(mg/m³)	55	57	54	/	/
	实测速率(kg/h)	0.11	0.11	0.11	/	/
备 注：1.现场检测及采样期间，该企业工况稳定，生产负荷达到 75%以上，环境保护设施运行正常。						

续表 5 有组织废气检测结果

采样时间	2021.09.09		分析时间	2021.09.10~2021.09.11		
检 测 结 果						
采样点位 检测项目及相关参数		膨胀工序、粉尘废气、包装粉尘废气进气口 3#			标准 限值	评价
监测频次		第 1 次	第 2 次	第 3 次		
标杆排气流量(m³/h)		7022	7173	7207	/	/
颗粒物	排放浓度(mg/m³)	3.5	3.3	3.5	/	/
	排放速率(kg/h)	0.025	0.024	0.025	/	/
备 注：1.现场检测及采样期间，该企业工况稳定，生产负荷达到 75%以上，环境保护设施运行正常。						



续表 5 有组织废气检测结果

采样时间		2021.09.09		分析时间		2021.09.09~2021.09.11	
检 测 结 果							
采样点位 检测项目及相关参数		天然气燃烧废气、膨胀工序、粉尘废气、包装粉尘废气排放口 4#			标准 限值	评价	
排气筒高度（m）		20					
监测频次		第 1 次	第 2 次	第 3 次			
截面积（m ² ）		0.2376	0.2376	0.2376	/	/	
温度（℃）		109	106	106	/	/	
湿度（%）		2.8	2.8	2.8	/	/	
流速（m/s）		17.4	17.5	17.6	/	/	
含氧量（%）		5.9	5.6	5.8	/	/	
过量空气系数		1.7			/	/	
标杆排气流量(m ³ /h)		10306	10397	10473	/	/	
颗粒物	实测浓度(mg/m ³)	1.7	1.5	1.6	120	达标	
	折算浓度(mg/m ³)	1.4	1.2	1.3	200	达标	
	排放速率(kg/h)	0.018	0.016	0.017	4.8	达标	
二氧化硫	实测浓度(mg/m ³)	ND	4	4	/	/	
	折算浓度(mg/m ³)	ND	3	3	/	/	
	排放速率(kg/h)	0.015	0.042	0.042	/	/	
氮氧化物	实测浓度(mg/m ³)	13	11	14	/	/	
	折算浓度(mg/m ³)	11	9	11	/	/	
	排放速率(kg/h)	0.13	0.11	0.15	/	/	
林格曼黑度（级）		<1	<1	<1	1	达标	

备 注：1. “ND”表示检测结果未检出或低于检出限，其排放速率以检出限的一半参与计算；

2.现场检测及采样期间，该企业工况稳定，生产负荷达到 75%以上，环境保护设施运行正常。



续表 5 有组织废气检测结果

采样时间		2021.09.10		分析时间		2021.09.10~2021.09.11	
检 测 结 果							
采样点位 检测项目及相关参数		天然气燃烧废气进气口 1#			标准 限值	评价	
监测频次		第 1 次	第 2 次	第 3 次			
标杆排气流量(m³/h)		1959	1876	1775	/	/	
颗粒物	实测浓度(mg/m³)	4.2	3.2	3.3	/	/	
	实测速率(kg/h)	8.2×10 ⁻³	6.0×10 ⁻³	5.9×10 ⁻³	/	/	
二氧化硫	实测浓度(mg/m³)	23	20	24	/	/	
	实测速率(kg/h)	0.045	0.038	0.043	/	/	
氮氧化物	实测浓度(mg/m³)	55	55	54	/	/	
	实测速率(kg/h)	0.11	0.10	0.096	/	/	
备 注：1.现场检测及采样期间，该企业工况稳定，生产负荷达到 75%以上，环境保护设施运行正常。							



续表 5 有组织废气检测结果

采样时间	2021.09.10		分析时间	2021.09.10~2021.09.11		
检 测 结 果						
采样点位 检测项目及相关参数		天然气燃烧废气进气口 2#			标准 限值	评价
监测频次		第 1 次	第 2 次	第 3 次		
标杆排气流量(m³/h)		1887	1979	1978	/	/
颗粒物	实测浓度(mg/m³)	3.6	3.4	2.8	/	/
	实测速率(kg/h)	6.8×10 ⁻³	6.7×10 ⁻³	5.5×10 ⁻³	/	/
二氧化硫	实测浓度(mg/m³)	21	22	21	/	/
	实测速率(kg/h)	0.040	0.044	0.042	/	/
氮氧化物	实测浓度(mg/m³)	57	54	58	/	/
	实测速率(kg/h)	0.11	0.11	0.11	/	/
备 注：1.现场检测及采样期间，该企业工况稳定，生产负荷达到 75%以上，环境保护设施运行正常。						

续表 5 有组织废气检测结果

采样时间	2021.09.10		分析时间	2021.09.10~2021.09.11		
检 测 结 果						
采样点位 检测项目及相关参数		膨胀工序、粉尘废气、包装粉尘废气进气口 3#			标准 限值	评价
监测频次		第 1 次	第 2 次	第 3 次		
标杆排气流量(m³/h)		7212	6980	7257	/	/
颗粒物	排放浓度(mg/m³)	3.8	2.9	3.3	/	/
	排放速率(kg/h)	0.027	0.020	0.024	/	/
备 注：1.现场检测及采样期间，该企业工况稳定，生产负荷达到 75%以上，环境保护设施运行正常。						



续表 5 有组织废气检测结果

采样时间		2021.09.10		分析时间		2021.09.10~2021.09.11	
检 测 结 果							
采样点位 检测项目及相关参数		天然气燃烧废气、膨胀工序、粉尘废气、包装粉尘废气排放口 4#			标准 限值	评价	
排气筒高度（m）		20					
监测频次		第 1 次	第 2 次	第 3 次			
截面积（m ² ）		0.2376	0.2376	0.2376	/	/	
温度（℃）		108	109	107	/	/	
湿度（%）		2.8	2.8	2.8	/	/	
流速（m/s）		17.5	17.4	17.7	/	/	
含氧量（%）		5.6	5.4	5.6	/	/	
过量空气系数		1.7			/	/	
标杆排气流量(m ³ /h)		10335	10270	10474	/	/	
颗粒物	实测浓度(mg/m ³)	1.5	1.4	1.7	120	达标	
	折算浓度(mg/m ³)	1.2	1.1	1.4	200	达标	
	排放速率(kg/h)	0.016	0.014	0.018	4.8	达标	
二氧化硫	实测浓度(mg/m ³)	4	5	ND	/	/	
	折算浓度(mg/m ³)	3	4	ND	/	/	
	排放速率(kg/h)	0.041	0.051	0.016	/	/	
氮氧化物	实测浓度(mg/m ³)	14	13	13	/	/	
	折算浓度(mg/m ³)	11	10	10	/	/	
	排放速率(kg/h)	0.14	0.13	0.14	/	/	
林格曼黑度（级）		<1	<1	<1	1	达标	
备 注：1.“ND”表示检测结果未检出或低于检出限，其排放速率以检出限的一半参与计算； 2.现场检测及采样期间，该企业工况稳定，生产负荷达到 75%以上，环境保护设施运行正常。							



5.1.2 无组织废气检测结果

表 5 无组织废气检测结果

气象参数	频次	气温（℃）	气压(kPa)	湿度（%）	风向	风速(m/s)	天气状况
	第 1 次	29.9	100.8	59.3	西南	1.9	多云
	第 2 次	30.2	100.8	59.9	西南	1.8	多云
	第 3 次	30.6	100.8	60.2	西南	1.9	多云
采样时间	2021.09.09		分析时间			2021.09.10~2021.09.11	
检测点位	检测项目（单位）	检测结果			标准限值	评价	
		第 1 次	第 2 次	第 3 次			
A1 上风向	颗粒物（mg/m ³ ）	0.101	0.079	0.088	/	/	
A2 下风向	颗粒物（mg/m ³ ）	0.202	0.210	0.217	/	/	
A2 下风向 与 A1 上风向 差值	颗粒物（mg/m ³ ）	0.101	0.131	0.129	0.5	达标	
A3 下风向	颗粒物（mg/m ³ ）	0.226	0.232	0.234	/	/	
A3 下风向 与 A1 上风向 差值	颗粒物（mg/m ³ ）	0.125	0.153	0.146	0.5	达标	
A4 下风向	颗粒物（mg/m ³ ）	0.251	0.258	0.238	/	/	
A4 下风向 与 A1 上风向 差值	颗粒物（mg/m ³ ）	0.150	0.179	0.150	0.5	达标	
备注：1.现场检测及采样期间，该企业工况稳定，生产负荷达到 75%以上，环境保护设施运行正常。							



续表 5 无组织废气检测结果

气象参数	频次	气温（℃）	气压(kPa)	湿度（%）	风向	风速(m/s)	天气状况
	第 1 次	30.1	100.6	58.2	西南	1.6	多云
	第 2 次	30.3	100.6	59.1	西南	1.5	多云
	第 3 次	31.1	100.6	59.7	西南	1.7	多云
采样时间	2021.09.10		分析时间			2021.09.10~2021.09.11	
检测点位	检测项目（单位）	检测结果			标准限值	评价	
		第 1 次	第 2 次	第 3 次			
A1 上风向	颗粒物（mg/m ³ ）	0.123	0.097	0.135	/	/	
A2 下风向	颗粒物（mg/m ³ ）	0.190	0.196	0.251	/	/	
A2 下风向 与 A1 上风 向差值	颗粒物（mg/m ³ ）	0.067	0.099	0.116	0.5	达标	
A3 下风向	颗粒物（mg/m ³ ）	0.220	0.244	0.282	/	/	
A3 下风向 与 A1 上风 向差值	颗粒物（mg/m ³ ）	0.097	0.147	0.147	0.5	达标	
A4 下风向	颗粒物（mg/m ³ ）	0.226	0.213	0.226	/	/	
A4 下风向 与 A1 上风 向差值	颗粒物（mg/m ³ ）	0.103	0.116	0.091	0.5	达标	
备注：1.现场检测及采样期间，该企业工况稳定，生产负荷达到 75%以上，环境保护设施运行正常。							



5.2 噪声检测结果

表 6 噪声检测结果

检测时间	2021.09.09	环境条件	天气：多云；风速：2.1m/s		
检 测 结 果					单位：Leq dB(A)
检 测 点 位	主要声源	昼间噪声		标准限值 【Leq dB (A)】	评价
	昼间	第一次	第二次	昼间	
东北边界外 1 米 1#	设备	59	58	60	达标
预热炉、膨胀炉声源处 2#	设备	79	79	/	/
备注：1.现场检测及采样期间，该企业工况稳定，生产负荷达到 75%以上，环境保护设施运行正常。					

续表 6 噪声检测结果

检测时间	2021.09.10	环境条件	天气：多云；风速：2.2m/s		
检 测 结 果					单位：Leq dB(A)
检 测 点 位	主要声源	昼间噪声		标准限值 【Leq dB (A)】	评价
	昼间	第一次	第二次	昼间	
东北边界外 1 米 1#	设备	58	59	60	达标
预热炉、膨胀炉声源处 2#	设备	80	79	/	/
备注：1.现场检测及采样期间，该企业工况稳定，生产负荷达到 75%以上，环境保护设施运行正常。					



六 检测结论

6.1 生活污水

监测期间，项目生活污水排放口的化学需氧量、五日生化需氧量、悬浮物的排放浓度均符合广东省地方标准《水污染物排放限值》（DB 44/26-2001）第二时段三级标准要求。

6.2 有组织废气

监测期间，项目天然气燃烧废气、膨胀工序、粉尘废气、包装粉尘废气排放口中颗粒物的排放浓度及排放速率均符合广东省《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》（DB44/27-2001）第二时段二级标准或《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》（GB9078-1996）表 2 非金属加热炉二级标准的燃气标准的较严值的要求；林格曼黑度的排放均符合《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》（GB 9078-1996）表 2 非金属加热炉二级标准的要求。

6.3 无组织废气

监测期间，厂界无组织废气 A2~A4 下风向监测点颗粒物的监测浓度均符合《水泥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》（GB 4915-2013）表 3 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限值要求。

6.4 噪声

监测期间，项目东北边界外 1 米 1 的昼间噪声监测值均符合《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》（GB12348-2008）2 类厂界外声环境功能限值要求。



七 检测点位图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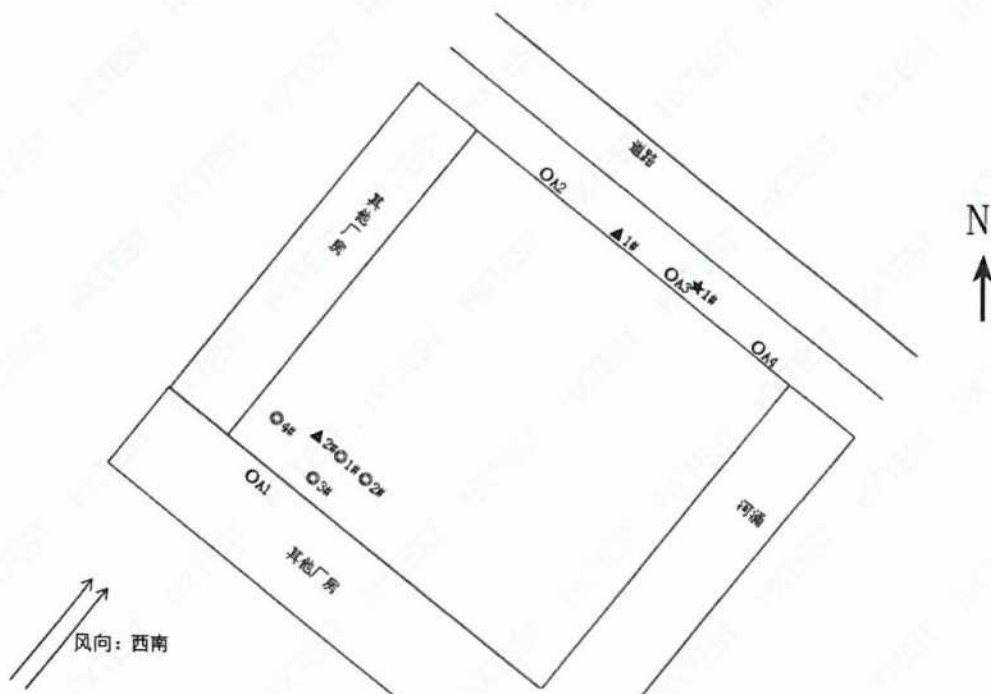


图 1 生活污水检测点位、有组织废气检测点位、无组织废气检测点位、噪声检测点位示意图
(★表示生活污水检测点位、●表示有组织废气检测点位、○表示无组织废气检测点位、
▲表示噪声检测点位)

****报告结束****